

上海文艺出版社

# 淡紫色的霞光

童庆炳



2247.57  
T850

上海文艺出版社

# 淡紫色的霞光

● 童庆炳



\*10029639\*

责任编辑：张森  
封面设计：邱建军

淡紫色的晨光

童庆炳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绍兴路 74 号)

新华书店经销 江苏武进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275 插页 2 字数 263000

1988年4月第1版 1988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600册

ISBN7-5321-0079-0/I·53 定价：2.35元

##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部描写当代大学生生活的长篇小说。

三年级大学生从小华，学习成绩优异，但性格奇特，富于幻想，在日记中“周游列国”，自称“国王”。一次突发奇想的内蒙古草原之行，被诬为越境犯而遭拘留，在他思想上引起强烈震荡，从而改变了他的生活方向，由幻想的王国跃进到现实的土地上。其父丛益洲是大学副教授，从五十年代到八十年代，也形成了自己独特的人生态度。作品在广阔的生活背景上，展示了从小华及其女友范小乔同他们前辈在思想性格上的冲突和差异，透射出两代人面对沉痛的历史教训和严峻的现实生活，共同去探求，去开拓，去进击的精神风貌。对父子之情、母女之情、青年男女的初恋之情，都写得真切感人，富有回味。

小说的题材新颖，内涵深刻，主题昂扬，人物生动，读来给人以教益，给人以启迪。

## 目 次

<b>第一部</b>	<b>血浓于水</b>	<b>1</b>
<b>第二部</b>	<b>草原之行</b>	<b>103</b>
<b>第三部</b>	<b>蚯蚓的歌</b>	<b>256</b>

## 第一部 血浓于水

### 1

那是一个星期六的傍晚，住宅楼旁的杨树叶一动不动，没有一丝风，天气闷热得出奇，连树上的知了也“热呀热呀”地使劲儿叫唤着。当丛益洲把做好的饭菜一一端到饭桌上时，他那件背后带窟窿眼儿的汗衫的前后都溻湿了一片。脸上的每一个毛细孔都渗出了汗珠，他顾不上去擦，那汗珠就慢慢地在脸上流成了一条条细小的河流。其中的一条流经嘴角，他感觉到了，不自觉地伸出舌头去舔，立刻尝到了一股又咸又涩的汗味，这才随手抓了一条湿毛巾往脸上擦了擦。要是平日，何至于做一顿饭就累成这个德性样儿。那天是星期六，在北京京华大学读数理系三年级的儿子从小华要回家度周末，他多做了两样菜——糖醋黄花鱼和红烧排骨。这两样菜都是儿子最爱吃的。

丛益洲的妻子郭一兰正皱着眉头在厕所里的洗衣机旁洗

衣服。她微微喘着气，瘦弱的双手被水浸泡得又白又红，可还在用力地拧着衣服。

“唉，我说呀，都快七点了，怎么小华还不回来？”丛益洲站在敞开的厕所门口对妻子说。

“就是，小华这孩子也太特别。放暑假也不呆在家里休息休息，还去学校听哪门子讲座。”妻子抬起了头看了看丈夫。

“他呆在家里老跟咱们争论，也怪没劲儿，还不如到学校跟同学游游泳，玩玩扑克，我估计他是这样想的。”丛益洲一边这样分析儿子，一边还是有点担心，“不过，礼拜六总该回家呀！”

“自上了大学以后，这孩子越来越跟咱们不贴心。快看看锅里什么东西糊了。”妻子似乎闻到了一种什么味儿。

“锅里什么也没有。饭早做好了，咱们先吃呢，还是再等等？”

“再等等吧，我想他今天总会回来的。”妻子冲丈夫苦笑了一下，象是安慰丈夫，又象是安慰自己。

丛益洲夫妇的这场淡而无味的对话，发生在1983年暑假开始后的头一个周末。

丛益洲，今年四十七岁，中等身材，肚子已鼓了出来，正在经历着中年人的发胖过程。头发虽然还是黑的，但已稀疏，并开始谢顶。皮肤微黑。面部表情不太丰富，但那双乌黑的大眼睛显得又聪明又深沉。他平日不苟言笑，高兴时也不过是微微抽动一下嘴角而已，可能是因为这个缘故，脸上的皱纹倒不太显。他从江西东南部的一个毛竹围绕的山村，提着一个藤编的箱子来到北京就读于北方大学中文系，然后毕业留校教书，去年刚被提升为副教授。他性格内向，过于腼腆，不

善于与人交往，可一上讲台倒也放得开，竟能滔滔不绝、娓娓动人地连续讲几个小时。陌生人见他，觉得此人过于严肃，不好接近，可熟悉他的人却知道他是个随和的人，外冷内热，他的心里并不缺少那种滚烫的感情。

他的妻子郭一兰是他的同班同学，比他小一岁。年轻的时候丰姿绰约、楚楚动人。她身材偏矮，却匀称小巧。她的脸庞不能算美丽，却生动，富于表情的变化，特别是她那双奕奕有神的眼睛象星星一般忽闪忽闪地张望着周围世界的时候，别具一种迷人的魅力。可她平日对自己的外貌有一个很有意思的自我评价：“我处在美丑的分界线上，在我之上的，那就既可以划入美人之列，在我之下就只能是算作丑女了。我是一把衡量美丑的最标准的尺子。”如今人到中年，虽然她那身材并未变型，依然苗条匀称，可那一条条的皱纹却毫不留情地爬上了她的眼角。尽管她常戏谑性地用苹果皮擦脸（某小报介绍了此种护肤经验，她学了就用，为此常遭到丈夫大丛、儿子小丛的嘲笑），可皱纹总也不见减少。不过呢，你若是跟她谈上三分钟的话，你就再也不会去注意她脸上的皱纹了，因为你的注意力完全被她的那些或是爽朗的，或是富有风趣的，或是可笑的，或是直率的，或是天真的，或是大胆的谈话，那学什么就象什么的表情、手势所吸引，你会忘记了她的年龄，忘记了她的中学教师的庄严的身份。在丛家，她是外交家，所有家庭的大小外交事务由她办理，虽说成功率不是百分之百，但总在百分之九十以上；她是“空调器”，家庭的气氛，都由她来调节。但这并不是说她就是丛家的灵魂，不，丛家的精神支柱依然是那个丛益洲。他的不多的话往往是深思熟虑的结果。他在家

里出的主意，尽管有时郭一兰不同意，甚至坚决反对，但她不能不经过他的同意就随意采取行动。她凭着长期的共同生活，知道她的丈夫是一个讲实际的人，又是一个善于思考的人，他的话往往是最能经得住时间的检验的，所以家庭内外的重大决策，还得听他的。而丛益洲也摸透了他妻子的脾气，火头上不能也不必跟她吵，你可以不说话，任她叨唠，吵嚷，哭天抹泪，叫爹叫妈，待她心绪好的时候，你平心静气把道理一五一十一说，她准会心悦诚服地接受。她通情达理，并不胡搅蛮缠。

丛益洲和郭一兰在大学的最后一个学期确定恋爱关系的时候，他们的朋友都分别评论他们说：他们两人的性格是完全不同的，一个那么“现实主义”，两腿永远插在现实的泥土里；另一个是那么“浪漫主义”，爱幻想，喜“发疯”，总爱在云端里看生活。他们的朋友预言：这两个人合不到一起，结合不会幸福。然而他们的朋友的预言都错了。现实主义的丛益洲和浪漫主义的郭一兰凭着互相之间的吸引和了解，倒能互相制约，又互相补充。当初劝他们不要结合的朋友，如今见面时倒感叹说：想不到丛益洲和郭一兰倒是最幸福的一对，更想不到还能教育出一个那么有出息的几乎使所有朋友和同事都羡慕的孩子。不过呢，他们的朋友的观察也不够全面，丛益洲和郭一兰的家里早已出现了一个新的不稳定的因素，这就是他们的独生子、即将升入四年级的大学生从小华……

将近晚上8点，从小华没有回家。丛益洲、郭一兰夫妻俩无滋无味地吃完了那顿晚饭。可他们却把糖醋黄花鱼和红烧

排骨留起一半还多。郭一兰一边收拾碗筷，一边说：

“我们是不是太贱了，一边骂他，一边又想着他。这也许就是我们这些五十年代出身的人的弱点。”他们的青年时期、大学生活是在五十年代度过的，所以他们动不动就骄傲地把自己称为“五十年代出身的人”。

“唉，我真不能想象当小华这帮八十年代的青年人掌权时，中国会变成什么样子。他们从不想别人，就想‘我’。开口是‘我’，闭口是‘我’。”丈夫说到这里，突然想起了什么，“唉，自从头发风波闹了别扭以后，小华就再没有喊我一声爸爸了，都快有两个月了吧！连父母都不爱，还怎样谈得上爱集体、爱祖国、爱人民……”

“你说得可能太过分了。不过小华、大江他们这代人对人就是没热情，连对自己的朋友、同学都是那样冷冰冰的。”

丛益洲一边用牙签剔着牙，一边对收拾杯盘的妻子说：

“你平时老说，把儿子留在身边，将来老了看病总有个挂号的。我看咱们在喘最后一口气时也得靠自己，儿子是肯定靠不住的。他只想他自己。你看吧，今天礼拜六，咱们想着他，给他做好菜好饭眼巴巴等他回来，可他并没有想到咱们，他不会想到咱们为他着急，为他担心，不会想到咱们在餐桌旁等他……算了，算了，今晚有什么电视？”

丛益洲扭开了电视机，屏幕上一个京剧里的花旦正在依依呀呀唱着什么。他又换了一个台，是“卫生与健康”节目，一个中年女医生正在讲幼儿的口腔卫生。他啪的一声，把电视机关上。他往书桌旁一坐，打开了一本已经划了许多红道道的书。郭一兰则在厨房里洗碗，手里擦洗着盘子，心里却在乱

糟糟地想着小华上大学以来的变化，以及这些变化怎样使一个平静的家庭失去了平静……

是啊，“内战”已成为从家生活的盐。“内战”的地点多半是在饭桌旁和电视机旁，因为这两个地方是他们一家三口仅有的聚首之处，而在饭桌旁的闲聊中和电视机旁的即景评论中，“内战”导火线随时都有。对一件事的不同意见，对某个人不同的态度，对一个节目的不同观感，甚至升级提工资、买菜排队、学校管理不善、商品质量差、交通拥挤、学生宿舍不卫生、体育比赛等等都可能是一场“内战”的导火线。父子之间，唇枪舌战，你来我往，唾沫星儿四溅，“战争”的最后阶段是互相扣帽子。儿子说：你保守，你僵化，你正统，农民式的固执，你们一代人都是傻瓜。父亲则说：你说清楚，我怎么保守、僵化，你说清楚，说呀，说呀！真是岂有此理。你们这些颓废派、偏执狂，纯粹是吃得太饱了，饿你三天，你就该不唱这个调了。儿子往往啪地一声放下筷子，转身进入自己的小屋，嘭地一声关上屋门，以示对父亲的抗议。父亲则在战争的白热化之时，啪地一声关上电视，转身坐在自己的书桌旁，又啪地一声扭开台灯，面对着乱糟糟的书桌喘气，以示对儿子的不满。在这种差不多是一周一次的经常不断的“内战”中，郭一兰往往是本能地站在丈夫这一边，战局往往是二比一，这就更引起了儿子的愤怒。于是往往连续几个月，既不喊一声“爸爸”，也不叫一声“妈妈”。星期天下午从家返校时也只是说：“哎，我走了。”或者是连个招呼也不打就自己悄悄走了。丛益洲、郭一兰每次看见儿子背着书包离家，听见他的脚步声从楼道里消失之后，总觉得松了一口气，如释重负地骂一句：“这臭儿子！”他们

觉得背上的芒刺被拔掉了，屋里的空气顿时变得自由起来，他们又可以在没有人监视、没有人评头品足的情况下按他们俩愿意的方式度过新的一周的生活。

郭一兰洗着擦着，突然觉得自己有了新发现。她似乎猜到了儿子这个周末不回家的原因了。她高声地喊起来：

“益洲，你过来。我想起来了，会不会是他走的头天傍晚咱们又跟他吵了一架，他今天就以故意不回家来气咱们，给你们一个报复？”

“噢，对了，那天在饭桌旁好象又吵了一架，可吵什么来着，你瞧我这记性……”丛益洲站在水池旁，皱着眉头回忆着。

“嘿，你怎么忘了！不是争论梁大娘和韩玉秀吗！”

此刻丛益洲完全想起来了。他摇了摇头，叹了一口气，心情变得更加沉重了。

那个学期期末，丛益洲组织学生讨论在社会上引起很大反响的小说《高山下的花环》。他在读这部小说时，深深地被梁三喜、靳开来、梁大娘、韩玉秀这些人物所感动。他想，在这些英雄人物的面前，再古怪的学生也会感动的。但讨论中出现了他完全没有料到的情况，有一部分学生只欣赏靳开来这个人物，而且只欣赏他那发牢骚时的诙谐的言谈，而特别令副教授不能容忍的是，这些学生竟认为梁三喜的母亲梁大娘、妻子韩玉秀是两个不值得歌颂的人物。他们说：“这两个妇女身上的主要东西是奴性。她们到了部队，在部队领导面前竟那样唯唯诺诺，那样低眉顺眼，没有一点儿主人翁感。‘人民是上帝’，可她们丝毫没有意识到自己是上帝。这正是鲁迅早已指

出的‘国民性弱点’。这种性格与现代化是不合拍的，作者竟去歌颂她们，这是用奴性观点歌颂奴性。”那天中午在吃饭桌上不知由什么话题引起，丛益洲兴致勃勃地介绍了学生们讨论的情况，又讲了自己是如何批驳学生的谬论的。“我质问他们：你们说梁大娘和韩玉秀是奴性，那么在那个地方谁是主子、谁是奴才呢？没有主奴关系，没有主子和奴才，怎么会有奴性呢？难道你们认为咱们的部队领导和梁大娘这些群众的关系是主奴关系吗？难道部队领导是主子，而梁大娘、韩玉秀是奴才吗？”当时丛益洲一边说着，一边欣赏着自己的高论。

“你这是偷换概念。”真没想到在一旁默默地吃着饭、听着父亲说话的从小华突然放下了筷子，他激动地挥着右手，唾沫四溅，不看他父亲一眼就向他父亲开了火，“奴才和奴性完全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在没有主子和奴才的对立关系的情况下，有些人照样可以有奴性。我看梁大娘、韩玉秀就是太贱，或者说自轻自贱。自己的儿子、自己的丈夫为国牺牲了，不但不去索取应得的补偿，反而把那少得可怜的抚恤金和几十元的卖猪的钱也垫上了，一个劲儿地讨好部队领导，这不是奴性是什么？我不明白，为什么某些作家老是让生活去迁就陈旧的历史观念，老让贫困无助的人去负载历史的帐目。难道她们不是人，不可以考虑一下个人的价值和幸福？再说那位作者开卷第一句话就是‘位卑未敢忘忧国’，请问：把人民看成‘位卑’，那谁位高呢？他骨子里就没有把人民看成是主人。”

似乎是一种不成文的规定，在一个小家庭里，意见是不可以有分歧的。不可以你那样看，我这样看。丛益洲允许他的学生在课堂讨论中发表不同的意见，却不允许他的儿子在餐

桌旁发表不同的意见。他受不了儿子这意外的挑战。他立刻拉下了脸。郭一兰自然站到了丈夫一边，尽管她也感到她丈夫的立论不是无懈可击的。但她更不喜欢他儿子的怪论。丛小华抓住父亲“偷换概念”这个弱点，更有力地挥动右手，一不小心，把桌上的一碗汤碰翻了，偏偏那汤水又向他父亲那边流过去。丛益洲铁青着脸，一边站了起来躲开向他流过来的汤水，一边继续高声地斥责儿子的所谓的“个人的价值和幸福”，嘭地一声，他把身后的椅子碰倒了。争论又终于变成了一场不可收拾的“战争”。

“你们不过是以势压人，却讲不出多少象样的道理来，亏你们还是老师呢！”从小华在气愤地说完这句话后，冷笑了一声，站了起来，不再听他父母的叫骂而离开了饭桌。

此刻丛益洲眼前再现出这最近一次“内战”的场面，阴沉着脸，一句话也没说就踱回到书桌旁。他坐了下来，看着自己面前那划了许多红道道的书页出神。

哦！一个多么闷热的、无聊的、令人沮丧的周末之夜。

嘭嘭嘭，嘭嘭嘭，突然响起了又急又响的敲门声。

## 2

不等主人开门，就风风火火地闯进丛家来的是范小乔，一位十九岁的俏丽的妙龄少女。范小乔气喘吁吁，一进走廊就大叫：

“郭阿姨，丛叔叔，小华哥在家吗？不好了，我哥失踪了。”

“大江失踪了？怎么回事？”丛益洲夫妇同时惊异地问。

范小乔并不回答丛益洲夫妇的问话，她一下推开了小华住的房间，见灯是黑的，才扭头说：

“小华哥也不在家呀？他是不是跟我哥一起到哪儿旅游去了？”

“不会吧！我记得大江从天津回来后，来这里找小华，小华不在。他对们说，他们早在信里约定，今年暑假要一起骑车到天津、北戴河玩儿。那天他见小华还没有放假，就给小华留了一个条子，让小华放假后去找他。小华放假后见到了你哥的条子，就去找你哥，小华说他们约好8月18日才出发呢！”郭一兰把情况一五一十对小乔说。

“为什么定8月18日才出发？那是什么黄道吉日？”小乔不解地问。

“嘿，小华没告诉你吗？他们学校暑假组织课外讲座，为期一个月，扩大知识面，听他说还收费，一个人交一元钱，讲座从7月18日开始，要到8月17日才结束，所以他们才定8月18日出发。这不，小华这星期一一早就去学校了，连大礼拜六的也不回家，刚才我跟你丛叔叔还生他的气呢。怎么，这些天你上哪儿去了？人家都说你是小华的影子，刚才我还想你一定知道他为什么礼拜六也不回家，我还准备上你们家去问你呢。”

“嘿，问我也是白问。您不知道，这星期我跟我们班的几个女同学到承德避暑山庄玩了几天，今天下午刚回来。去承德前一天我跟小华哥一起在积水潭游泳，我问他愿不愿意跟我们一起去，嘻嘻！你猜他说什么？‘避暑山庄，不就是那些让人

恶心的破旧的宫殿和古庙吗？别说花路费去看它，就把它整个送给我，我也不要。”我看小华哥和我哥准是提前去天津了。您不知道，他们俩就怕我缠着要跟他们一起去。这不，我不在，他们溜了，两个坏包儿。等回来再跟他们算账。”

他们三人就硬是站在走廊里说了半天话。

“嘿！站着说了半天话，我口也渴了，你们也不请我喝点什么！”小乔不等两位主人动手，就自己顺手把放在走廊的冰箱打开了。“嘿！酸梅汤，太棒了！准是特意给小华哥做的吧？这回可由我来先享用了。哈哈，不会舍不得吧？”

丛益洲、郭一兰望着这个喜性的、爽朗大方的象花朵般的范小乔笑了。“哦，我们要是有这样一个闺女孩多好！”丛益洲和郭一兰几乎同时这样想。郭一兰抓住范小乔的手不放，唯恐她转身就走了。范小乔给他们夫妇俩的周末生活带来了灿烂的色彩和轻快的节奏，他们的心里感到了一种喜悦和慰藉……

范小乔比从小华小两岁，今年刚到十九。她一米六多的个子，体态轻盈，亭亭玉立。她有一张绝妙的秀气的脸，在白里透红的面庞上，那完全是东方式的小鼻子、小嘴，仿佛出自某个高明的雕塑家之手，而脸的上半部却是“西洋”式的，深深的眼窝嵌着一双大而发亮的眼睛。这张包容了东西方特征的脸是那样和谐而有韵味。当她的微微翻卷的睫毛一上一下地闪动的时候，那就简直要使人无法抗拒了。她是市教育局干部范史成之女。范史成从苏东坡的词《念奴娇·赤壁怀古》中，检出了四个字，来给他儿子、女儿起名字，儿子叫大江，小女儿叫小乔。

范、丛这两家的关系非同一般。郭一兰和范史成的妻子刘亚芝是中学时代的同班同学，又是终日形影不离的好朋友，连上厕所都要结伴而行。刘亚芝是老大，她的七个弟妹都还小，全家靠当药店伙计的老父亲的微薄薪水维持生活。其家境的清寒可想而知。郭一兰则是老小，她父亲是北京一个书局的高级编辑，工资很高，三个在外地工作的姐姐又都是“三八式”，经常给父母、妹妹寄钱寄东西，因此家庭生活条件就相当好。那时候，郭一兰和刘亚芝在中学住宿。郭一兰从家里带来的东西，无论是吃的、用的，总是一分为二，自己留一半，送给刘亚芝一半。每到星期天，刘亚芝回家照个面之后，就一头扎在郭一兰家里，共读一本小说，共钻一个被窝，恨不能共穿一条裤子。有一年秋天，刘亚芝母亲得了重病，没钱上医院，急得刘亚芝团团转。郭一兰硬是把自己的一件（大姐送给她的）呢子大衣和一件备用的棉袄，背着父母送到委托商店去，用卖衣所得的钱救了刘亚芝母亲一命。郭一兰活泼开朗，作文总是全班第一，她的习作一再被老师拿到全班去念，可数学极差，老考不及格。而刘亚芝的性格则是沉静、稳重型的，缺少想象力，作文成绩总是不好，而数学成绩则总是在班里名列前茅。由于这个缘故，经常是郭一兰替刘亚芝做作文，刘亚芝替郭一兰做数学作业。中学毕业时，她们俩双双都被保送上了北方大学。不过一个进了中文系，一个进了英文系。大学毕业后她们又双双被分回母校（中学）任教。不久她们先后结婚，恰好又住同一个院。“文革”中又同参加一个叫“井冈山”的组织。由于这两个女性这种莫逆之交，两个家庭的友谊在那条街上都是出了名的。两家大人是“好友”，两家小孩儿